

From: "*****" <[REDACTED]>
To: "ceo" <ceo@ceo.gov.hk>, "policyaddress" <policyaddress@pico.gov.hk>, "vivientam" <vivientam@fceo.gov.hk>, "kccheung" <kccheung@fceo.gov.hk>, "spa3" <spa3@fceo.gov.hk>, "aco3" <aco3@fceo.gov.hk>, "h_c" <h_c@legco.gov.hk>,
Date: 23/08/2021 20:31
Subject: 意見書：香港應主動向中央政府提出申請，自覺納入疫情防控「全國一盤棋」；與粵澳政府聯繫，建立粵港澳新冠疫情防控一體化工作機制

尊敬的行政長官、兩位全國政協副主席及前行政長官、立法會內務委員會：

一、建議

1. 本意見書向香港管治機構/成員提出建議：香港應主動向中央政府提出申請，自覺納入疫情防控「全國一盤棋」；與粵澳政府聯繫，建立粵港澳新冠疫情防控一體化工作機制。
2. 請行政長官切實履行對中央政府所負的責任、請兩位全國政協副主席及前行政長官積極履行「政治協商、民主監督、參政議政」等政協主要職能、請立法會積極履行「監察特區政府工作」的主要職能，主動向中央提出申請：將香港疫情防控工作納入疫情防控「全國一盤棋」，受中央監督和指導。
3. 請香港特區政府積極主動與廣東省政府、澳門特區政府聯繫，健全粵港澳新冠疫情防控聯防聯控機制、盡快建立粵港澳新冠疫情防控一體化工作機制。

二、關於有關建議的法理依據和可行方法的概述

(一) 中央有對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全面管治權

4. 香港特別行政區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一切權力源自中央，並由中央賦予。
5. 香港特區的法律地位同中國其他省級地方行政區域一樣，在中央政府之下。

(二) 在常規時期，內地做法的確不適用於香港

6. 在內地，「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制定並組織落實疾病預防控制規劃、國家免疫規劃以及嚴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衛生問題的干預措施，制定檢疫傳染病和監測傳染病目錄。負責衛生應急工作，組織指導突發公共衛生事件的預防控制和各類突發公共事件的醫療衛生救援。」(<http://www.nhc.gov.cn/wjw/jgz/201809/3f4e1cf5cd104ca8a8275730ab072be5.shtml>)
7. 在內地，「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的職責包括「指導地方衛生健康工作」。
(<http://www.nhc.gov.cn/wjw/jgz/201809/3f4e1cf5cd104ca8a8275730ab072be5.shtml>) 而「省級衛生健康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完成國家衛生健康委交辦的其他任務」。
(http://wsjkw.gd.gov.cn/zwgk_jgz/sjwjgz/index.html)
8. 在「一國兩制」方針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食物及衛生局」沒有直接「指導」與「被指導」的關係，但是二者有在醫療衛生領域的合作安排。

(三) 在新冠疫情防控時期，香港融入疫情防控「全國一盤棋」的可行方法

9. 可行方法一：在中央層面，國家先後成立了「國務院應對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聯防聯控機制」（國務院聯防聯控機制）和「中央應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領導小組」（中央應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領導小組），其行政級別較「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省部級」更高。香港受中央層級的疫情防控機制/小組監督和指導是完全可行的方法。值得注意的是，目前分管醫療衛生領域、指導國務院聯防聯控機制的國務院副總理孫春蘭曾是負責港澳工作的中央領導之一，熟悉香港特區的有關事務。因此，由中央層級的疫情防控機制/小組監督和指導香港疫情

防控工作不僅法理依據堅實、符合實際，而且我相信有關工作也會開展順利。

10. 可行方法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食物及衛生局」可以與「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簽署關於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特殊合作安排，訂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對香港新冠疫情的風險評估機制及香港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有效性評估機制，以此爭取「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指導香港與內地和澳門恢復人員往來。

11. 可行方法三：「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食物及衛生局」可以與「廣東省衛生健康委」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局」簽署關於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特殊合作安排，健全和深化粵港澳新冠疫情聯防聯控機制，建立粵港澳三地對於新冠疫情的「防控一體化」工作機制，以此主動推動恢復粵港澳大灣區人員往來。

12. 我建議，香港應該同時執行這三個可行方法。

三、關於有關建議的必要性的概述

13. 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自治範圍內的事務，中央一般不會過問。但是，新冠疫情防控工作關乎人民健康和國家安全，涉及國家和香港的根本利益，與其他事務有本質不同。此外，過去一年半以來，香港疫情反覆，始終無法做足「清零」，干擾香港與內地和澳門的正常人員往來，影響了國家和香港的發展戰略和規劃。因此，各香港管治機構/成員有責任主動向中央提出有關建議。

14. 前面提到，香港疫情防控工作關乎國家安全，這一點的認識尤為重要，我希望就此進行補充。

- 2015年10月25日，《陳茂波網誌談人口密度》指出，香港平均每平方公里的人口密度達27,000人，遠遠拋離世界各個經濟發達的城市（包括新加坡在內），與香港人口密度可以相提並論的大城市，只有孟加拉達卡和印度孟買。（https://www.news.gov.hk/tc/record/html/2015/10/20151025_111212.shtml）；而新冠變種病毒威力恐怖，比如Delta變種病毒載量高、潛伏期短、核酸轉陰時間長，在傳播早期不到10天內已有五代的傳播，比普通病毒株傳染性高一倍（<https://www.wenweipo.com/a/202106/28/AP60d8e2aae4b08d3407c9668a.html>）；倘若香港疫情防控工作出現較大漏洞，Delta變種病毒有可能會在短時間內使香港陷入疫情大爆發的困境；由於粵港跨境貨運是香港市場供應穩定和市民消費需求的重要保障，廣東省一直允許跨境司機豁免檢疫隔離，這就使香港疫情存在威脅內地疫情防控大局的可能，進而危害到國家安全。
- 「慶祝香港回歸祖國25周年大會暨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六屆政府就職典禮」將在2022年7月1日舉行。按照慣例，國家主席會為此乘專機抵港出席活動並視察香港，與此同時，多位重量級中央領導亦會陪同。此外，國家主席和其他中央領導還將會見香港特區新一屆政府主要官員、行政會議成員、立法、司法機關負責人。倘若香港因為疫情防控工作不力，造成新冠病毒在香港滋生蔓延，就有可能嚴重危害到國家安全。特別值得強調的是，香港特區政府現時對「外國領館及機構人員」等高層次人士的到港檢疫檢測要求與祖國內地實行的「一視同仁、以禮待人、非特殊不放鬆、非必要不豁免」管理辦法大相逕庭。比如，盡管美國副國務卿舍曼訪華時獲豁免檢疫隔離，但是國家考慮到防疫需要特意將會談地點改為天津（<https://china.hket.com/article/3013325/>），且為舍曼訪華行程安排了「機場-酒店」點對點交通，期間並未離開酒店進入社區。然而，香港近日卻先後出現「沙特領事子女違檢疫令四處播疫」（<https://www.wenweipo.com/a/202107/22/AP60f8ba6ae4b08d3407cf20ae.html>）、「外國演員檢疫待遇高人一等」（<https://hd.stheadline.com/news/realtime/hk/2176907/>）等離奇事件。讓人不禁想問，香港這種充滿疏忽的疫情防控工作如何確保即將來港視察的中央領導的健康安全？

15. 自2020年底以來，香港管治機構（包括特區政府和立法會）在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上出現了諸多令人匪夷所思的亂象，反映香港在疫情防控工作上需要中央更直接的監督和指導。因此，各香港管治機構/成員有責任主動向中央提出有關建議。

- 亂象一：部分治港者不斷試圖「左右逢源」，妄想在「不嚴肅清零」的基礎上同時對內通關（與已清零的內地和澳門恢復正常人員往來）和對外通關（與未清零的台灣省或外國地區恢復正常人員往來）。【見香港珠海學院一帶一路研究所所長陳文鴻博士的《坦言集：還是要清零》（https://hk.on.cc/hk/bkn/cnt/commentary/20210823/bkn-20210823000459659-0823_0832_001.html）】
- 亂象二：香港管治機構（比如特區政府）內部的「通外關」和「通內關」兩個派系鬥爭嚴重，嚴重干擾疫情防控工作。【見星島網的《大棋盤 | 港府兩種防疫策略「不上不下」》（<https://std.stheadline.com/politics/article/1673051/>）】
- 亂象三：部分治港者困頓於「內地化」「邊緣化」等迷思中，始終不願在疫情防控工作上向祖國內地和澳門特區看齊，迫使本港出現了一波又一波的新冠疫情，不斷錯過發展機遇。【見陳景祥的《「清零」的路線之爭》（<https://news.mingpao.com/ins/%E6%96%87%E6%91%98/article/20201125/s00022/1606228487734/>）】
- 亂象四：部分治港者仍然沒有意識到「清零」目標的重要性，習慣性使用「張弛有度」思維干擾疫情防控工作，給社會造成「朝令夕改」的感覺。【見中國評論通訊社的《中評分析：港府須守住邊境 避免朝令夕改》（<http://bj.crntt.com/doc/1061/6/0/5/106160547.html>）】
- 亂象五：香港與內地（廣東省）和澳門特區的聯防聯控機制嚴重缺失，香港隨意放寬疫情防控措施使周邊地區疫情防控壓力增大。【見羅海雷的《（政經論壇）一個香港人在澳門隔離的經歷》（<http://www.shimindaily.net/v1/econ/>）（政經論壇）一個香港人在澳門隔離的經歷/）】
【見澳門力報的《梁亦好：未有條件放寬措施》（<https://www.exmoo.com/article/180035.html>）】
- 亂象六：香港疫情防控工作上的部分漏洞非常明顯且在社會上引起了廣泛的爭議，包括立法會議員、專家、學者、媒體、市民在內的不同人士或團體都向特區政府進行過建議，然而特區政府始終視若無睹。【見本人的《申訴：就「港府及其衛生部門對『本港疫情防控措施中顯而易見的四個漏洞』視若無睹」的問題進行投訴》（<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hs/papers/hscb4-1332-2-c.pdf>）】
- 亂象七：部分治港者（比如個別立法會議員）鼓吹「香港應該在現階段放棄『清零』目標」等錯誤言論。

四、結語

16. 希望香港管治機構/成員清晰認識疫情防控工作關乎人民健康和國家安全，正視和承認香港在疫情防控工作上存在的問題，不要再放任香港疫情防控工作上的亂象滋長蔓延。請香港管治機構/成員採納本意見書的建議，主動向中央政府提出申請，自覺納入疫情防控「全國一盤棋」，並與粵澳政府聯繫，建立粵港澳新冠疫情防控一體化工作機制。

謝謝！